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17年5月11日以电话或电子邮件等形式通知了全体监事。本次会议于2017年5月18日在公司医养融合楼会议室（江苏省如东县掘港镇泰山路188号）以现场方式召开。应出席会议的监事3人，实际到会3人。公司监事会主席谷晓嘉女士主持了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召开以及参会监事人数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会议经过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收购河北润祥医药有限公司部分股权的议案》；

公司全资子公司陕西必康制药集团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陕西必康”）拟以自有资金 15,200.00 万元收购深泽县静溪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所持有的河北润祥医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祥医药”）70%的股权，并出资 2,800.00 万元认缴润祥医药尚未实缴注册资本金 4,000.00 万元的 70%部分。收购完成后，陕西必康持有润祥医药 70%的股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全资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划转资产的议案》。

为提升管理效率，理顺公司架构，整合内部资源，公司本次拟以2017年6月30日为基准日，将母公司即原江苏九九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整体业务相关的资

产、负债按照其账面净值以投资的方式划转至公司全资子公司江苏九九久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九九久科技”），划转完成后，公司按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处理，九九久科技按接收投资（资本公积）处理，同时，相关人员亦转移至九九久科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对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有关议案发表独立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召开2017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程序合法，符合公司实际。

三、备查文件

经与会监事签字并加盖监事会印章的监事会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必康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一七年五月十九日